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4-030

##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